

证券代码：873971

证券简称：银河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一创投行

石家庄银河微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石家庄银河微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视频通讯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、视频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。公司同一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、视频通讯方式投票的其中一种方式，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，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1 月 28 日 10:00。

视频通讯方式投票与现场会议同步进行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

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3971	银河股份	2023年11月22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石家庄银河微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调整董事会董事人数的议案》

为提升公司治理水平,保障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、准确性和高效性,公司拟调整董事会董事人数,由原来的5名调整为9名,其中包括6名非独立董事及3名独立董事,最终结果以股东大会决议结果为准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披露的《石家庄银河微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》。

(三) 审议《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披露的《石家庄银河微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》。

(四) 审议《关于制定<独立董事工作制度>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披露的《石家庄银河微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。

(五) 审议《关于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》

为保证公司独立董事履行其相应责任和义务,保障独立董事的权益,经参考行业薪酬水平、地区经济发展状况,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、盈利状况,公司董

事会决定拟将独立董事津贴设置为 3.5 万元/年（税前）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，加强内控管理体系建设、强化科学决策程序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，公司拟在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。审计委员会组成成员自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再由公司董事会另行决定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及其附件的议案》

因公司拟调整董事会董事人数、增设独立董事，并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部分条款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（修订版）》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七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凭身份证、股票账户卡（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、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股票账户卡）办理登记手续。

2、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。法定代表人出席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资格有效证明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、股票账户卡（委托代理人出席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、股票账户卡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）办理登记手续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 年 11 月 28 日 9:30-10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石家庄银河微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刘红环，电话 0311-85516968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及食宿费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石家庄银河微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石家庄银河微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1月13日